

全面依法治市工作简报

法治建设“创品牌”活动专刊

第 1 期
(总第 1 期)

中共保定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9 月 3 日

编者按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持续强化法治为民宗旨，不断激发法治领域改革动力，全面打造基层法治建设特色亮点，实现“一县一品牌，一域一特色”。市委依法治市办通过全面依法治市工作简报《法治建设“创品牌”活动专刊》，按照“成熟一个，推广一个”的原则，系列刊发各县（市、区）法治建设创新品牌经验做法，以期促进各地互鉴，不断为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保定篇章注入强劲动力、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

探索建立“四联”工作法 画好乡村治理“同心圆”

博野县加强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，深化全面依法治县工作格局，探索运用“四联”工作法，通过联合培养、联同优化、联动调解、联系群众，打造形成培养机制规范、队伍结构合理、作用发挥明显的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队伍，扎实推动“1名村（居）法律顾问+N名法律明白人”行动成势见效。“四联”工作法推行以来，全县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增至1560名，覆盖全县138个村（社区），开展普法活动50余次，免费解答法律咨询200余人次，调解矛盾纠纷89起，群众满意率达到100%。

一、联合培养，瞄准乡村治理“圆心”。采用“点、线、面”结合方式，实现“村（居）法律顾问+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程全域覆盖。坚持上下联动，高位部署推进。构建以县司法局为“点”、7个镇司法所为“线”、138个行政村为“面”的三级组织管理体系，由县委政法委指导，县司法局组织协调，乡镇政法委员、司法所长牵头抓总，村两委干部具体实施，全域推行法律顾问和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联席协作工作机制。坚持压实责任，强化跟踪问效。以村两委干部、村民代表、返乡大学生为主体，经本人提出申请，各镇、司法所、派出所审核，选拔、任前考试等程序，选出合格的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。将村法律顾问与乡村“法律明

白人”结成对子，打造各村“1+N”行动团，法律顾问定期为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训充电，镇司法所每半年将结对子和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公示，征集群众意见建议，提升工作质效。坚持立足实际，突出乡土特色。充分利用司法所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、法律援助工作站等场所，搭建信息交流、研究工作的平台。打造法律诊所，“1+N”行动团成员轮流“坐诊”，为村民提供法律咨询、矛盾纠纷调解等服务；成立法治课堂，精准聚焦群众共性法律需求，邀请法律顾问为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普法授课；开办普法超市，免费提供法律图书、法治报刊、法律故事等普法资料，村民群众可随时借阅学习。

二、联同优化，扩大优质服务“半径”。结合博野县情，聚焦“三个紧扣”，逐项细化工作任务，层层落实工作责任，将观察点工作落到实处。紧扣能力培训制度化，加强能力建设。围绕县党委、政府中心工作安排，及时组织乡村振兴、基层治理、安全生产等方面针对性培训。根据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工作实际，适时开展点单式精准培训，每年开展2次以上。对作用发挥较弱的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，及时组织个别培训。紧扣队伍管理规范，组建工作队伍。推行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积分管理制度，对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履行职责和作用发挥实行台账管理，对工作表现优秀、工作成效突出的给予政策倾斜和相关激励措施。紧扣学习交流常态化，提升服务水平。组织骨干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分期、分批到外地学习调研，汲取先进地区工作经验。注重发挥

优秀“法律明白人”先进典型作用，每半年组织交流研讨会，通过擂台赛、网上答题等形式，评选“星级法律明白人”。

三、联动调解，延伸纠纷化解“周长”。牢牢把握排查、调解、回访、防范四个环节，紧盯“三个聚焦”，全力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。聚焦源头预防，筑牢治理基础。切实发挥好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排查矛盾、化解纠纷、上报信息的作用，及时获取苗头性、倾向性、预警性信息，注重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，第一时间把隐患苗头解决在基层、消除在萌芽。聚焦精准研判，及时分流转办。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，全面及时分析事件性质和发展趋势，难以有效化解的，会同镇村干部和人民调解员联调化解；遇到涉及专业法律、鉴定知识的，引入律师、行专调委会调解能手等专业人士，精准研判，提出合理合法的处置方式。聚焦及时处置，科学闭环监管。对摸排出的矛盾纠纷、风险隐患做到即发现即介入，按照网格化分包责任制，坚持快调快处，及时消除纠纷隐患，防止矛盾激化升级。

四、联系群众，扩展群众受益“面积”。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着力在创新普法形式上下功夫，在丰富普法载体上做文章。绘制紧扣中心、多点协同“布局图”，打造“一体化、标准化、大众化”基层普法新品牌。充分释放五个统一（统一名称、统一服装、统一标识，统一名片，统一教材）“聚变效应”，村（居）法律顾问与“法律明白人”工作室统一命名为“1+N行动观察点”，在工作中统一着“1+N法律明白人”行动标志马甲，统一印制“1+N

法律明白人 博野普法在行动”卡通胸针和“1+N 法律明白人”名片，将“留守儿童、留守老人、婚姻家庭”等 6 大类书籍作为全县“法律明白人”专项宣讲教材，擦亮乡村“法律明白人”在基层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和普法宣传方面的金字招牌。拉动线上线下宣传“双引擎”，推动普法宣传向互动式、服务式、场景式转变。精准回应村民群众法治需求，依托博野县“每月一主题”暨“知法懂法敬法守法”普法宣传活动，针对普法对象的年龄、职业等，定制个性化标签，每月刊发不同主题的典型案例，现已刊发 32 期。各单位参照普法责任清单，以《“知法懂法敬法守法活动”典型案例》为教材开展以案释法，依托现场法律咨询、知识问答、法治文艺汇演等形式提升群众参与感。织密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“宣传网”，打造立体式、网格化、全覆盖宣传新格局。搭建司法局工作人员—司法所长—“法律明白人”—村民代表“四级普法网络”，定期在村（居）民微信群中推送与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和案例文章。“博野司法”每日转发依法治理重点工作、法治热点新闻，制作《三个大妈要彩礼》《汇聚法治细流“留”进百姓心中》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宣传创意短视频，让群众在茶余饭后轻松学法用法，切实营造浓厚法治氛围。

抄报：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。

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、副主任，组成人员。

抄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委全面依法治县（市、区）委员会，市直相关部门。

中共保定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

2024年9月3日印
